

#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 2021 年度检查工作自查报告

### 一、学校基本情况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成立于 2004 年 3 月，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现实际举办者为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性质为民办高职院校。在党的全面领导下，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由姚梅发出任董事长，杨海涛出任校长。

学校位于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路，占地面积约 770.47 亩（513643.73 平方米）；校舍面积 21 万平方米，其中教学行政用房面积约 99633 平方米；纸质图书 95.5 万册，电子图书约 100 万册，电子期刊 1.53 万册；教学科研仪器总值 7391 万元，其中 2021 年新增 210 万元，固定资产总值 15418.59 万元。

2021 年，学校设有 10 个二级学院，共 42 个招生专业，涵盖经济、管理、工科等多个领域，其中 90.2% 的专业属广东省重点产业对应专业。拥有 1 个广东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1 个广东省高职教育重点专业，2 个广东省高职教育二类品牌专业建设项目，6 个省级实训基地，1 个省级公共实训中心，4 个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1 个惠州市科普教育基地，139 个符合现代化教学需求的实践教学实训室，99 个符合产教融合要求的校外教学实践基地。

2021 年学校共有折合在校生数（不含高职扩招）7159人。其中：全日制在校 6419 人，成人教育学生 4485（折算 740）人，另有高职扩招生 800 人。设立专业 42 个。教职工共有 610 人，其中专任教师 345 人，专任教师中，研究生 193 人，所占比例 55.94%；副高级以上职称有 80 人，所占比例 23.19 %；中级职称有 189 人，所占比例 54.78%；双师型教师 190 人，所占比例 55.07%；兼职教师 88 人。

学校自创建以来，始终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遵守宪法、法律和法规，遵守社会道德规范，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致力于建成品牌专业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技术院校，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具有高素质技术技能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年检过程

2022 年 6 月 1 日，学校收到《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民办高校 2021 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文件呈送董事长并列入学校党政工作重要日程。6 月 6 日，学校召开 2021 年度检查工作布置会。会议决定由校办、党办牵头，各部门根据工作任务，严格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等学校年度检查实施办法和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等学校年度检查指标体系，实事求是，依时提交年检材料。

6 月 30 日，学校召开校长办公会议和党委会。学校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听取了学校办公室《关于 2021 年度民办高校年度检查工作自查情况的汇报》，讨论并通过了《广东省民

办高校年度检查评价表》、《广东省民办高校信息表》、《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度检查工作自查报告》。随即征求学校党委意见，学校党委会讨论并通过。

## 二、对照年检指标体系逐条检查和总结情况、存在问题

### （一）党建与思政

#### 1. 组织建设

##### （1）组织地位（自评等级：A）

2021 年 3 月我校对《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章程》进行全面修订。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把党组织建设有关内容写入学校章程，新增“第三章 党的建设”，充分明确党组织在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在省教育厅的指导下，学校于 2022 年 3 月形成《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章程（核准稿）》并上报。

我校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围绕中心促发展，构建“党建引领、互联互动、优势互补、资源共享”新机制，实施党建育人工程，全面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落实疫情防控责任，凝心聚力共同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党建与思政工作、防疫工作实现深度融合，2021 年，我校党委被中共惠州市委授予“惠州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 （2）隶属关系（自评等级：A）

我校隶属中共惠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 （3）组织设置（自评等级：A）

我校党委成立于 2009 年 4 月，隶属惠州市委教育工委，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4 个党总支，27 个党支部，

共有中共党员 694 名，其中教职工党员 347 人，学生党员 338 人。

#### （4）决策监督（自评等级：A）

我校积极推进“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我校党委书记、督导专员傅道忠兼任学校副校长、同时进入学校董事会任董事会成员；党委副书记姚立锋是董事会副董事长和学校常务副校长兼纪委书记、统战部长；副校长、机关党总支书记皮建彬是我校第二届纪委委员，经济管理学院院长王宏道是我校监事会成员。

我校党委书记傅道忠任董事会成员；我校先后制定了《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中共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中共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试行）》。

我校每年召开党建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我校通过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等方式研究学校发展规划、重要改革、人事安排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严把政治关，重点从坚持党的领导、把牢正确办学方向、严把领导人员政治素质、维护校园和谐稳定等方面提出明确意见。

#### （5）组织生活与组织保障（自评等级：A）

2021 年，我校领导干部带头学新思想、新理念，将党史学习教育纳入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第一议题；各基层党组织开展各类党史学习教育活动达 100 多场次；学校党委书记、

校长，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院长带头为学生开讲党史课程 20 余次积极开展党务工作，规范落实“三会一课”制度。

我校于 2021 年 4 月、10 月分别两次调整基层党组织设置，进一步理顺党组织管理关系，完善党组织设置，按照规定配齐配强党支部书记和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先后组织开展 3 次党务干部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业务素质，提高党支部建设质量，推动学校党组织工作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我校将党组织活动经费按规定标准列入年度经费预算，保障必要支出。2021 年我校在校园网建立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网站，在官微“掌上惠经”连载《党史故事 100 讲》；在教学楼设置党史学习教育专栏；举办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展，建立党史学习教育长廊，不断加强党组织活动阵地建设。

## 2. 办学方向

### （6）发展规划（自评等级：A）

2021 年我校组织收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全省学校思政课建设暨党史进校园视频推进会、全省教育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动员部署会等会议。组织全校党务干部开展《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专题学习活动，认真学习《条例》修订的背景、过程和意义，逐条学习解读《条例》内容。

我校党委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掌握意识形态主导权，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工程，做到一把手带头抓、直接抓、具体抓，切实当好“第一责任人”。党委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切实守好自己的门，站好自

己的岗。2021年召开了2次党委会、4次专题研判会研究部署学校意识形态工作。

#### （7）任务落实（自评等级：A）

我校严格入党程序，认真开展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发展对象的培训教育工作，规范党员发展工作流程。2021年，我校开展1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培训465人次，开展了2次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培训201人次，吸收192名预备党员。

### 3.思政工作

#### （8）队伍建设（自评等级：A）

我校在校生人数7159人，辅导员38人，师生比1:188。

#### （9）队伍建设（自评等级：A）

专职思政课教师20人，兼职思政课教师5人，师生比1:286。

#### （10）体系建设（自评等级：A）

我校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规定开足思政课程，根据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选用思想政治理论课最新版本统编教材，“形势与政策”课根据教育部下发的教育教学要点组织教学；采用中宣部和教育部组织制作的《时事报告（大学生版）》，教材选用符合要求。

目前，我校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3人，师生比例为1:2386。

### 4.群团工作

#### （11）群团活动（自评等级：A）

我校依法设置工会。我校工会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22 日，并于 2021 年 11 月顺利完成了换届工作。工会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领导部门的相关文件，有序开展各项活动。工会财务账目、凭证齐全、数据准确，按制度办事，坚持开支一支笔，做到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节余。工会制度完善，办事流程规范。

我校依法设置共青团组织。目前团委专职团干 3 名，每年学校按照在校生人均 20 元拨付共青团活动经费，各项制度完善，各项活动开展均有成效。

## （二）办学条件

### 5. 举办者资质

#### （12）核准变更（自评等级：B）

我校举办者具有法定资质，并经审核机关核准。学校不存在擅自变更举办者情况。

存在问题：因原举办者债务纠纷问题，导致我校举办者暂时无法变更。

#### （13）法人资格（自评等级：A）

2004 年 3 月，大连振邦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创办了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办学四年，由于办学投入不足及其他产业经营失误，学校陷入困境，引起大批学生家长长期密集上访。

2009 年 1 月 19 日，在惠州市人民政府及惠州市教育局的主导下，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与大连振邦集团有限公司、惠州振邦教育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权益转让及合作事宜之正式协议》。协议约定，从

2009年8月1日起，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由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接管。接管后，学校成立了新一届董事会并由姚梅发先生出任董事长。同年9月，学校办学地址从“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群村”迁至“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路”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自有资产内继续办学。

按照协议，原举办者须在2009年3月31日前完成学校举办者股权变更的全部手续。但因学校原举办者大连振邦集团有限公司债务问题，其名下的资产（包括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被大连市相关法院查封，致使学校至今无法依约依法完成举办者变更登记手续（其所涉债务与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均无关）。学校实际举办者为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不存在经济纠纷、涉诉事项，在教育领域不存在不良从业记录现象。

## 6. 举办者投入

### (15) 依法投入（自评等级：A）

学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经第三方出具验资报告审验，举办者对我校投入货币资金2500万元，投入实物资产500万元。不存在虚假出资、出资后无抽逃、挪用出资等情况。

学校举办者依法履行出资义务，2004年7月12日由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4)第090号验资报告。

### (16) 资产过户（自评等级：B）

我校已储备用地 770.46 亩，有国土证和当地政府同意的意向文件。

(17) 过户比例（自评等级：B）

目前已建成校舍面积 21 万平方米，其中教学科研行政用房面积 9.96 万平方米。

7. 基本办学条件

(18) 基本条件（自评等级：A）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是 99633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5.52 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总值 7391 万元，其中 2021 年新增 210 万元，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10238 元。纸质图书 95.5 万册，生均图书 133 册；电子图书 165 万余册，购有百链云图书馆、超星读秀、超星期刊、维普科技期刊数据库、维普考试服务平台、设计师之家、软件通等中文数据库 11 个，自建“惠经学术典藏库”、“服装特色数据库”、“惠州红色文化数字资源平台”3 个。学校不存在因基本办学条件不达标，造成重大事故现象。

(19) 教育支出（自评等级：A）

2021 年学校学费收入为 11639 万元，教育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9045.86 万元，其中教育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包括了包含教职工人员支出 6354.83 万元、教学业务费 2498.2 万元、科研经费 145.07 万元、教学设备维修费 47.76 万元、我校教育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比 77.72%。

8. 办学地址

(20) 办学地址（自评等级：B）

根据学校办学许可证，我校地址是：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群村。2009年，学校现实际举办者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接管学校后，为避免使用原办学地址出现涉法涉诉问题，在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自有土地建设校园，学校实际举办地址是：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路。

存在问题：2004年3月，大连振邦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创办了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办学四年，由于办学投入不足及其他产业经营失误，学校陷入困境，引起大批学生家长长期密集上访。为确保社会稳定，在惠州市人民政府的主导和惠州市教育局的见证下，2009年1月19日，大连振邦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市振邦教育发展有限公司与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权益转让及合作事宜之正式协议》，惠州市宏锋实业有限公司接管了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成为学校实际举办者，并重新投资，在公司自有土地上另行建校办学，成立了新一届董事会并选出新一任董事长。

学校不存在对外出租校舍，影响学校安全稳定和教育教学秩序等情况。

### （三）内部治理

#### 9. 章程制定

##### （21）章程制定实施（自评等级：A）

我校章程于2009年备案，学校现行章程中许多条款已不适应学校新形势新变化，因此于2021年全面启动章程修改程序，并于2022年3月将章程核准稿提交至省教育厅。

学校进一步推进学校章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学校于官网信息公开栏公布学校章程，2021年学校将章程纳入教职工培训、学生入学培训内容。

## 10. 决策机构

### （22）机构备案（自评等级：A）

我校董事会组成人员为9人，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现任董事成员于2021年4月经省教育厅审批备案。

### （23）机构成员（自评等级：A）

我校董事会成员由举办者、校长、党委书记（督导专员）和教职工代表等人组成，1/3以上成员具有5年以上高等教育教学经验。2021年召开董事会议3次。董事会议事制度健全，章程合法合规。

董事成员中无在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董事会负责人品德良好，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24）履职情况（自评等级：A）

我校决策机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学校章程进行履职，无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存在不依法履职。

我校不存在对学校稳定、规范办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情况。

## 11. 监督机制

### （25）机构设立（自评等级：A）

我校于2014年成立了监事会，2019年换届，即组成了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由3人组成，1人为召集人，监事会成员产生符合我校章程规定。

#### （26）机构履职（自评等级：A）

我校监事会成员列席学校董事会议，监事会履职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学校章程规定。

学校制定了《校务公开暂行规定》、《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清单》公开我校基本信息，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招生考试信息，财务、资产及收费及其他信息等一系列与师生利益息息相关的校园信息。

### 12. 校长履职

#### （27）任职聘用（自评等级：A）

我校校长为杨海涛，校长任职情况已于2021年4月报省教育厅备案。

杨海涛校长从事高校工作30余年，具有较高的管理水平和领导能力。是中国国籍，在广州居住，个人信用状况良好。

经学校董事会第四届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2021年3月16日起，聘请杨海涛同志为学校校长，校长变更情况及时向教育厅报备。

#### （28）履职情况（自评等级：A）

校长执行学校董事会的决定，实施学校发展规划，制订年度工作计划等，组织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负责学校日常管理工作。校长履职情况符合《中华

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

不存在不依法履职，无造成管理混乱，学校教育教学管理井然有序。

### 13. 民主管理

#### (29) 民办参与（自评等级：A）

2021年我校教代会、工会制度及运行情况良好，各项活动有序开展。

按要求修订了《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章程明确学代会制度，规范每年按期召开学生代表大会，通过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

### (四) 办学行为

#### 14. 办学许可

#### (30) 证件信息（自评等级：B）

我校法人代表证有效期至2025年11月12日，在有效期内。

我校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于2017年10月向省教育厅和省民政厅申请变更，并收到了教育厅和民政厅同意变更的复函，法定代表人产生符合法律要求。

存在问题：因我校原举办者债务纠纷问题，导致我校办学地址无法变更，办学许可证无法换领新证。

#### (31) 办学状况（自评等级：A）

我校办学实际情况与办学许可证一致。不存在提交虚假证明和欺诈手段骗取办学许可证。依法依规使用办学许可证，不存在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售办学许可证情况。

## 15. 安全管理

### (32) 制度建设(自评等级: A)

我校不断完善安全工作制度、实验室各项制度建设及应急处置预案建设，积极参加各类实验室安全专项学习培训，更新监控系统、消防器材，结合信息技术加强安全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定期进行全面检查及维护，消除事故隐患。

我校依托“学校—二级学院—班级—宿舍”大学生四级心理网络工作体系，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学生心理健康与心理疏导体系机构，实现全员、全方位监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

我校办学场所和教育教学设施安全完备，符合相关标准，管理规范。校园消防、交通、治安防范、生产安全等设施设备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运行良好。食品安全、生产安全设施设备达标，运行良好。

我校不定期开展校园安全教育培训，是落实校园安全的重要举措，提升学校安全管理水平，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预防和减少各类案事件发生。

我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制度完善、落实到位、医疗执业许可证及执医资格证齐全，场地设施达标。不定期开展卫生与健康教育及宣传活动。

### (33) 管理状况(自评等级: A)

我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完善，网络舆情应对机制完善。成立以学校校长和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专班，制定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方案，不定

期召开全校学生工作会议，布置落实全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学校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16. 招生行为

### (34) 招生宣传（自评等级：B）

认真贯彻落实招生信息公开，及时把招生简章及广告通过学校官网、官方微信等渠道向社会发布。学校招生宣传活动合法合规，与办学许可证核定的名称、办学地点、办学类型、办学层次一致。招生简章和广告中有注明学校办学属性是民办。

### (35) 招生情况（自评等级：A）

学校招生在主管机关核定的招生计划内招生，符合国家和省级相关招生政策。不存在发布虚假招生信息或超计划招生，骗取钱财，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情况。

我校严格遵守“十严禁”“30个不得”“八项基本要求”等规定，不存在发布虚假招生信息或超计划招生，骗取钱财，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情况。

## 17. 教师队伍

### (36) 教师数量（自评等级：A）

我校 2021 年学校共有折合在校生数（不含高职扩招）7159 人。其中：全日制在校 6419 人，专任教师 345 人，校外兼职教师 88 人，师生比：1：18.45。

### (37) 教师结构（自评等级：A）

专任教师中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的专任教师 80 人，占比 23.19%；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专任教师 193 人，

占比为 55.94%。

## 18. 教育教学

### (38) 教育状况（自评等级：A）

我校开展的全日制高职大专教育教学活动符合办学许可证规定。

### (39) 教育改革（自评等级：A）

我校重视教育教学改革，每年制订当年级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经费规划等，各项教育教学活动符合高职院校评估有关标准。

### (40) 教学管理（自评等级：A）

我校教学管理制度健全，2019年修订汇编了41项教学管理制度，形成制度汇编，每年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并结合上级主管部门有关文件新增或修订制度。

每学期按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学期教学任务计划，组织任课教师制订课程标准、实训大纲，按课程表开展教学，督导办按年度实行授课教师全覆盖听课，每学期末开展学生评教活动。

学校制订的人才培养方案符合各类相关文件要求，每学期按培养方案开展教学，严格执行培养方案。如更改课程需严格执行专业—二级学院—教务处—主管校长批准程序，开齐开足课程。

每年上半年制订当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汇编成册并印刷，通过招生宣传、新生入学专业介绍、学校网站公布等方式主动向社会公开。

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实习管理规定，涉及需备案的专业按省厅安排做好备案，同时加强学生实习安全、实习纪律教育，顶岗实习一般为6个月。完成学生实习安全、实习纪律教育网上题库建设，学生顶岗实习前须完成有关实习安全、实习纪律的考核，考核通过后方能参加顶岗实习。

## 19. 学籍学位管理

### (41) 制度建设（自评等级：A）

我校学籍、学历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籍管理规定》、《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升级、跳级、留级、退学与退学试读的规定》、《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学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每年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并结合上级主管部门有关文件新增或修订制度。

### (42) 管理状况（自评等级：A）

我校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制定了《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籍管理规定》、《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学管理实施细则》，严格执行人才培养方案及制度文件。学历证书发放符合国家规定，按人才培养方案开展教学和毕业审核，结业证书、肄业证书、毕业证书发放符合规定。

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学业证书管理规范，未出现违规转学，违规发放学历等行为。

## 20. 教材管理

### (43) 教材管理（自评等级：A）

依据《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和《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试行）》教材管理制度，规范教材管理，严格执行教材选用程序。

## 21. 师德师风

### （44）教师资格（自评等级：B）

专任教师 345 人，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 296 人，持证率为 85.8%。

存在问题：因受疫情影响，有小部分教师未取得普通话合格证书。

### （45）建设机制（自评等级：A）

我校印发《开展师德专题教育工作方案》，按方案开展相关活动。

### （46）考评机制（自评等级：A）

我校出台了《关于建立健全教师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细则》，加强师德师风监督检查工作，师德考核作为教师招聘录用、年度考核、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聘、职务晋升、表彰奖励、业绩考核的首要条件，对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实行“一票否决”。

学校成立教师师德师风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党委统一领导，人事处牵头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共同落实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 （47）德风状况（自评等级：A）

我校加强师德师风制度建设，规范师德师风违规问题，

制定了《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2011年，学校师德师风良好，未发生师德失范行为。

## （五）资产财务

### 22. 收费管理

#### （48）项目标准（自评等级：A）

我校学费标准均按市场价调节自主定价；住宿费及代收项目标准按省发改委审批标准执行收费，各收费项目并于每年招生前在校外网站及校内各宣传栏进行公示。

#### （49）账户管理（自评等级：A）

我校收费收入全部缴入经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学校银行账户，统一管理。收费均出具由税务部门核发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 （50）收费用途（自评等级：A）

我校收取的学杂费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改善办学条件和保障教职工待遇，并依据有关的法律法规按净资产的25%提取发展基金。政府下拨的专项经费按规定设立核算项目，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

#### （51）抽逃挪用（自评等级：A）

我校不存在抽逃、挪用办学经费的现象；不存在非法集资的现象。

### 23. 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

#### （52）机构设置（自评等级：A）

我校会计机构设置完善，决策机构负责人的直系亲属未担任学校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人员均持证上岗。

(53) 规章制度 (自评等级: A)

我校财务规章制度健全，严格按照《新民办教育促进法》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依法进行会计核算，编制会计报表，依法进行审计并及时向社会公布结果。

(54) 收支状况 (自评等级: A)

我校资产负债率为 15.74%，财务收支平衡，财务状况正常，能够保证学校稳定办学。各项财政经费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

(55) 关联交易 (自评等级: A)

我校属于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未出现取得或变相取得收益。实施的关联交易符合国家规定，未损害国家、学校和师生等主体权益。

24. 法人财产完整

(56) 财产登记 (自评等级: A)

我校举办者投入资产以及办学积累分类记账并实施管理。

学校无国有资产。

(57) 对外投资及终止办学 (自评等级: A)

我校教学设施使用规范，未违规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或资产抵押；不存在举办者直接或间接侵占、挪用学校法人财产，不存在违规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抵押的情况；不存在恶意终止办法进行抽逃资金或挪用办学经费的情况。

(六) 师生权益

## 25. 学生权益

### (58) 权益保障（自评等级：A）

为保障学生合法权益，我校学生会组织每年规范召开学生代表大会，通过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

学校严格执行各项学生资助政策，制定完善的奖助学金政策。按时按质完成各类奖助学评选工作，并足额发放各项奖助学金。

### (59) 资金使用（自评等级：A）

学校每年从学费收入中提取不少于 5% 的资金，并足额用于奖励和资助学生。历年提取资金还有结余，正在按计划使用。

## 26. 教师权益

### (60) 工资待遇（自评等级：A）

学校依法依规按时足额为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按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与教职工签订《劳动合同》。

学校依法依规按时给教职工发放工资及相关福利待遇。并按时足额为教职工缴纳社保保险、住房公积金。

按《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学校持续开展了教师考核评价制度建设与改革工作，以有利于教师和学校共同发展为出发点，不断革除束缚教师发展的各种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广大教师潜心教学与研究。并制订印发了《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学校 2021 年修订职称制度，已报送两厅备案，正着手准备评审工作。2018-2020 年已审定职称的教师已完成聘任，并兑现相应的待遇。

（61）教师培训（自评等级：B）

我校出台《教职工继续教育及培训管理暂行规定》，2021 年教师培训经费占学费收入比例为 0.34%。

存在问题：因新冠疫情影晌，外派培训减少。

（62）决策监督（自评等级：A）

学校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中，均有教职工代表。符合法律法规和学校章程规定。

（63）权益救济（自评等级：A）

为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学校成立了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完善了教职工申诉制度，能依法处理教职工的合理诉求。上一年教职工代表大会圆满完成工作任务，顺利交接给第四届工会委员会。

我校遵循规章制度管理教职员，依法治校，不断健全和完善学校管理制度。近年来，严格按照学校《教职工奖惩办法》（试行）及《教学差错和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规范教职工行为，不存在随意处分教职工的行为。

（七）其他

27. 其他

（64）其他事项（自评等级：A）

年度检查中不存在隐瞒真实、弄虚作假情况，并按要求及时报送年度检查材料。

### 三、学校获得的荣誉

2021年11月，学校被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确定为“广东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校”（粤教育办函[2021]21号）

2021年度，学校党委荣获“惠州市先进基层党组织”。作品《寻找红色记忆——东江纵队》荣获中国人工智能学会关于第九届中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全国总决赛一等奖、“我心中的思政课”第五届全国大学生微电影展示活动省级复赛一等奖；军鹰队在广东省第四届学校国旗护卫队比赛中再获一等奖，并获得“十佳护旗方阵”称号；我校在广东省第三届“体育彩票·红色日记”征文大赛（惠州赛区）33个奖项。在惠州市教育系统“学党史、强思政、育新人”100节微党课征集评选活动中，获得1个一等奖、2个二等奖和3个三等奖；

2021年度，我校“人工智能信息技术”研究基地被惠州市科协授予“惠州市青少年人工智能科普教育基地”荣誉称号；产学研合作项目《布料印染新科技》，被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立项为第二批“蓝火计划”（惠州）产学研联合创新资金项目；学校教师论文《体育游戏教学对学前儿童的情绪智力发展的影响研究》获“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学生运动会科学论文报告会”二等奖，是我校教师科研成果在全国性科研成果获奖上取得零的突破。横向科研项目整体提升。

我校教师在2021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师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学校积极营造

“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改”的教学氛围，把学生专业技能竞赛作为“提质培优”的重要评价依据，取得显著成效。我校学生 2021 年度参加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竞赛共获得奖项 88 项，奖项涵盖技能竞赛、互联网+创新创业、挑战杯系列、体育、美育、思政等 6 大类；参加全国行业一级学会（协会）组织的竞赛共获得奖项 20 项。

